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爽 2018 年度述职报告

尊敬的各位股东：

本人作为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现将 2018 年度我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2018 年度，我履行独立董事忠诚、勤勉职责，认真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出席董事会方式			投票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现场（次）	通讯表决（次）	委托出席次数		
刘爽	4	1	1	均为赞成票	1

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本人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如下：

1、在2018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上，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对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对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2017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对公

司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2、在2018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对修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及对于 2018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在2018年8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上，对2018年上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发表了独立意见。

4、在2018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上，对《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5、在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对《关于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工作情况

1、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状况：

2018 年本人参与了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8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参加了薪酬考核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2017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调研：

- （1）公司董事 2017 年度参加会议、提案、决议执行及职责履行情况
- （2）公司董事到公司调研的情况
- （3）高管人员的出勤记录，分管工作范围、工作完成情况、绩效情况
- （4）公司 2017 年经营绩效情况（财务指标、经营目标达成情况）

参加了薪酬考核委员会 2018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对公司 2009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2、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状况：

2018 年本人参与了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8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提名委员会 2018 年度工作计划的议案》。参与了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8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公司提名委员会 2018 年度工作进展的议案》，同时，讨论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四、现场检查情况与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在 2018 年度积极监督公司信息披露的状况，做好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的各项议案的审议工作，认真查阅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极大的保障了社会公众股东的知情权。2018 年度，本人现场工作不少于十个工作日。

2、2018 年度，本人积极提高自身专业知识技能，为了更好地完成独立董事的职责，本人认真学习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各项相关公司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加深对相关法规认识和理解，切实保护公司广大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五、本人其他工作情况

- （一）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二）不存在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三）不存在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刘爽

电子邮箱：ubsliu@aliyun.com

以上是我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8 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请各位股东予以审阅，提出宝贵的指导意见。

独立董事：刘爽

2019 年 4 月 10 日